

2024年度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 (1)、承办市政府工作决策在我县的行政工作和县政府向市政府报告、请示的文稿起草工作，以及市委、市政府及其部门转由县政府办理的事项及反馈工作
- (2)、承办乡镇政府和县直部门报送县政府的请示、报告的办理、送审和报批工作
- (3)、负责县政府会议的准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检查、反馈工作
- (4)、起草、送审、印发以县政府或县政府办名义制发的文件，检查乡镇政府和县直部门执行县政府决定、指示、文件的情况，并负责向县政府领导报告
- (5)、县政府领导的重要报告和讲话提供文稿资料
- (6)、协调各部门工作，对有争议的问题提出处理意见，报县政府领导决定
- (7)、承担县政府领导决策所需的调查研究和信息工作
- (8)、根据领导指示，组织协调处理突发事件和重大事故
- (9)、组织、协调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工作
- (10)、负责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工作
- (11)、负责县政府及县政府办公室电报、文件、函件、简报的收发、印制、清退、归档、保密和管理
- (12)、负责县政府值班工作
- (13)、负责县政府办公室的人事管理和思想政治工作

- (14)、负责县政府领导交代、安排的接待工作
- (15)、负责全县政府系统的行政执法、监督、应诉的规划和协调工作
- (16)、负责县政府外事、侨务工作
- (17)、办理县政府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要为县政府工作，主要负责县政府公文发布、政府会议筹备、处理突发事件、重大事故、起草政府工作报告和县政府领导重要讲话、收集、整理、传递政务信息、组织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负责县政府总值班室工作、负责政务公开、信访、矿业、负责全县小城镇建设指导与管理工作、对全县实事办理、重点项目进行督查、对全县金融机构、爱国卫生、农村改水改厕、及县委县政府交待的其他工作、负责政府机关大院机关管理及有关接待工作。有以下 17 个办公室：1、总值班室、2、秘书一室、3、秘书二室、4、秘书三室、5、秘书四室、6、秘书五室、7、秘书六室、8、秘书八室 9、综合秘书室、10、常务秘书室、11、经研室、12、考评督办室、13、政工人事室、14、行政事务管理室、15、禁毒办 16、金融服务中心、17、项目办。现有在职 77 人、退休 71 人。

(二) 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只有本单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6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467.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0.0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5.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0.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63.7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63.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663.75	总计	60	1,663.7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63.75	1,663.75					
2010301	行政运行	1,443.18	1,443.1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0	19.50					
2040220	执法办案	50.00	5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41	85.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66	60.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63.75	1,383.15	280.60			
2010301	行政运行	1,443.18	1,227.18	216.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0	9.90	9.60			
2040220	执法办案	50.00		5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41	85.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66	60.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6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67.68	1,467.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0.00	5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5.41	85.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0.66	60.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合计	一般公共预	政府性基	国有资本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63.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63.75	1,663.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63.75	总计	64	1,663.75	1,66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63.75	1,383.15	280.60
2010301	行政运行	1,443.18	1,227.18	216.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0	9.90	9.60
2040220	执法办案	50.00		5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41	85.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66	60.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9.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3.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44.75	30201	办公费	57.4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0.16	30202	印刷费	7.9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64	30203	咨询费	8.5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27.86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41	30206	电费	9.3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5.5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9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1	30211	差旅费	12.7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2.38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7.7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6.3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2.8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5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4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8.2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7.8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23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3			
人员经费合计		989.16	公用经费合计					39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78	12.38				0.40	12.78	12.38				0.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663.75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63.75万，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11万元，增加0.37%。基本保持一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663.7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63.75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6.11万元。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663.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83.15万元，占83.13%；项目支出280.6万元，占16.87%；本年支出比上年支出增加6.11万，增加的原因是人员调资补发500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663.75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11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663.7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11万元，原因是人员调资补发500元，同时遵循中央八项规定，办公费，印刷费等相应减少。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663.7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467.68万元，占88.2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5.4元，占5.1%；住房保障（类）支出60.66万元，占3.6%；公共安全支出50万元，占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525.13万元，支出决算为1663.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09%。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329.02万元，支出决算为1467.6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公共安全（类）执法办案（项）。

年初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85.45万元，支出决算为85.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60.66万元，支出决算为60.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执行决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83.1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89.1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1.5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393.9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8.4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制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78万元，支出决算为12.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领导出国洽谈项目。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12.38万元，支出决算为12.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万元，减少（增长）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4万元，支出决算为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减少0.16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12.38万元，占96.87%；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4万元，占3.13%。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12.38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2人次，主要用于李适时县长及黄团国主任出国肯尼亚等国洽谈项目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4万元，其中：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4万元，主要用于与有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2024年共接待国内公务接待批次4个、接待人次45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3.9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4.77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4年本部门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本单位年末无车辆。年末无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年末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十三、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非税收入征缴年初预算任务0万元；全年实际征缴非税收入（国有资产出租收入）至国库0万元。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县财政局文件要求，我办绩效评价领导小组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制订了自评方案，完善了评价指标体系，在2023年4月对我办的整体部门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评价实施四个步骤：动员通知、现场评价、形成评价结论及整理资料归档。对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进行自评，自评得分99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优秀”，同时按县财政局统一要求随同决算公开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年度本部门对项目支出20万元以上的项目均开展了绩效自评，自评结果为“优秀”。本年度部门有4个20万元以上的项目。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均向县财政绩效评价股提交，已通过三方机构审核。

十五、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群众团体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组织事务、宣传事务、统战事务、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等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业年金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手续费：反映单位支付的各类手续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税金及附加费用：反映单位提供劳务或销售产品应负担的税金及附加费用，包括营业税、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和教育附加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年度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1、职能职责

- (1)、承办市政府工作决策在我县的行政工作和县政府向市政府报告、请示的文稿起草工作，以及市委、市政府及其部门转由县政府办理的事项及反馈工作
- (2)、承办乡镇政府和县直部门报送县政府的请示、报告的办理、送审和报批工作
- (3)、负责县政府会议的准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检查、反馈工作
- (4)、起草、送审、印发以县政府或县政府办名义制发的文件，检查乡镇政府和县直部门执行县政府决定、指示、文件的情况，并负责向县政府领导报告
- (5)、县政府领导的重要报告和讲话提供文稿资料
- (6)、协调各部门工作，对有争议的问题提出处理意见，报县政府领导决定
- (7)、承担县政府领导决策所需的调查研究和信息工作
- (8)、根据领导指示，组织协调处理突发事件和重大事故
- (9)、组织、协调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工作
- (10)、负责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工作
- (11)、负责县政府及县政府办公室电报、文件、函件、简报的收发、印制、清退、归档、保密和管理
- (12)、负责县政府值班工作
- (13)、负责县政府办公室的人事管理和思想政治工作
- (14)、负责县政府领导交代、安排的接待工作
- (15)、负责全县政府系统的行政执法、监督、应诉的规划和协调工作
- (16)、负责县政府外事、侨务工作
- (17)、办理县政府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2、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4年度总支出1663.74万元，基本支出1383.14万元，其中人员支出989.15万元、公用支出393.98万元；项目支出280.6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663.7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67.67万元，占88.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4万元，占5.1%；住房保障支出60.6万元，占3.6%。公共安全50万元，占3.1%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83.1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89.1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1.5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393.9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8.49%，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丧葬抚恤金。

(一) 项目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项目支出280.6万元；其中：

1、督查工作经费30万元；

- 2、禁毒委工作经费50万元；
- 3、挂职领导工作经费30万元；
- 4、优化办工作经费20万元；
- 5、12345工作经费6万元；
- 6、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经费5万元；
- 7、驻村指导工作经费9.6万元
- 8、2023年工作经费缺口130万。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年度整体支出绩效情况优秀：

- 1、接待方面按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有关公务接待文件做好公务接待工作；
- 2、按中央省市有关会议规定承办会议，按要求报销费用；
- 3、县政府办被评为省市“打好优化营商环境持久战”表现优异单位；
- 4、督查室被评为2024年度全省政府督查工作先进单位；
- 5、经研中心被评为岳阳市政务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6、2024年在全县行政事业单位中遴选4名优秀干部

7、出色地完成各类接待任务及承办的重要会议，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外出考察、招商引资等工作，为全县经济发展贡献了力量，保证了参会人员满意度达到100%。

8、所有项目资金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单位管理规章制度不够完善

2、工作创新力度不够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完善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和监督检查机制：完善人事劳动制度、学习培训制度、岗位职责制度、上下班制度请示报告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工作大事记制度。在日常管理中，做到按时上下班，完善相关监督检查机制。加大对违反规定的工作人员的从重处罚力度、杜绝干部职工违法乱纪情况的发生

2、加大工作创新力度、加大政府主导作用：继续加强工作方面的创新，采取宣传栏、标语、讲座、咨询等方式，让广大城乡居民更全面了解政府工作，进一步完善信息系统，促进信息共享。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按时依规在政府门户网上公开公示。

十、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平财绩{2025}3号文件《平江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财政评价的通知》，我单位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的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成立了以单位负责人为组织的自评工作小组，成员包括各个部门的负责人和财务部门的全体人员。经过设置相应的指标，依照《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表》，通过对资金使用、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4个方面进行评价，部门整体支出得分99.01分，等级为优；依照《2024年项目支出自评表-禁毒委工作经费》，通过对资金使用、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4个方面进行评价，该项目支出得分100分，等级为优。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4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84	77	91.67%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3.46	5	12.78	
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	0	0	0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2、出国经费	2.9		12.38	
3、公务接待	0.56	5	0.4	
项目支出：	347.4	0	280.6	
1、业务工作经费	347.4		280.6	
2、运行维护经费				
上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				
公用经费：				
其中：办公经费				
水费、电费、差旅费	41.78	43.34	37.68	
会议费、培训费	11.61	9	4.36	
政府采购金额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1310.24		1383.14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4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0.00	0.00		0.0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1、严格控制会议规模和数量，倡导简朴会风2、严格执行出差审批制度，合并同类差旅任务，减少出差频次3、办公用品按需采购，推行无纸化办公4、实行报餐制度，倡导“光盘行动”杜绝粮食浪费			

自评表

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

自评表							
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							
预算部门名称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 (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25.13	1845.58	1663.74	10	90.14%	9.01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	1663.74			其中: 基本支出: 1383.14		
	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 收入拨款:	0.00			项目支 出: 280.60		
	其他资金	0.00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服务中心、服务发展、服务群众的宗旨，坚持主动作为、勇于担当，充分发 挥承上启下、协调左右的重要作用，为推动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全面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 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服务中心、 服务发展、服务群众的宗旨，坚持 主动作为、勇于担当，充分发 挥承上启下、 协调左右的重要作用，为推 动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评扣分标 准	分值	得分

在岳阳市率先开启“互联网+不动产抵押登记”审批服务新模式，企业注册登记时间压缩至1个工作日，全流程企业开办时间不超过2个工作日，县级可实现即办事项1209项、“湘易办”共上线县级惠企政策79个，政策兑现事项103个，已为240家企业提供服务，兑现资金775.12万元；累计与36个县市区建立合作关系，共办理业务6101件。启动了财政投资项目管理子系统研发，新增了移动呼、文件库、财政资金列表、红黑榜、专项阶段等重要功能，开发并有效应用了可实时反映各单位财政资金运行状态的“资金申报预算一览表”功能		“强化12345”热线服务能力，出台了《平江县热线工作考评细则》，全年市民热线来电诉求受理共计19359件，办结率99%。按照“答复率、满意度、办成率”三个100%要求，积极开展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共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12件、政协提案93件3件，县人大办代表建议202件、政协委员提案93件3件，全县现有吸毒人员与上年同比减少43%，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减少34%，禁毒成效得到肯定，在“全市禁毒工作会”上方建县长作了典型发言；毒品预防有效落实，全年公职人员毛发抽检累计7979人，“两客一危一检”驾驶员毛发检测1044人；禁毒宣传成效显著，拍摄的《毒品的新衣》视频获国家禁毒办、团		会议组织精益求精，全年共召开县政府及办公室会议195次，全年共办理各类公文2137件，对所有下发文件进行为基层减负一致性评估审查，共驳回文件11件。全年撰写汇报、讲话、总结、报告、致辞等各类文稿386篇，起草把关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县长办公会议纪要19篇，把关新闻稿件97篇。扎实开展全域旅游、休闲食品、乡村治理等专题调研8次		督办办理上级工作222条，组织办理市政府督查交办事项并回复落实情况18次，发布实施“八大行动”工作月报8期。对列入计划的“防学生溺水”、“三资改革”等12项综合督查工作事项纳入年度计划进行管理，按“无扰督查”工作要求，有序开展督查工作，形成督查专报4期，督查通报6期，发布“红黑榜”10期			
推动审批服务新模式及财政投资项目管理系统研发		“强化12345”热线服务功能		禁毒工作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4	4	4	4	3	3	3	3	3	3
4	4	4	4	3	3	3	3	3	3

开展理论学习	党组织理论中心组集中学习12次、“第一议题”学习40次、带头开展“一月一片一课一实践”活动、举办党的纪律学习教育读书班4期，党组中心组和各支部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专题研讨12次、组织党员干部观看《零容忍》、《迷途》等警示教育片8次	12次、40次、4期 、12次、8次		3	3
	各项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100%	10	10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提升经济实力	挺进全省县域经济十强	挺进全省县域经济十强	10	10
效益指标	保障各项工作的高校运转	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不断提升、保障县政府各项工作运转	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不断提升、保障县政府各项工作运转	10	10
	坚持党建引领、守牢忠诚政治底线；坚持高效优质当好参谋辅政智囊；坚持问责问效发挥督查利剑作用；按照“四维工作法”高推重难点项目建设；坚持落实精细化、优化行政效率和政务信息化水平；创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100%	100%	10	10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总分		99.01			

附件5：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主管部		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实施单位			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金 额(万 元)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上年结转资金	50	50	50	10	100.00%	10.00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加大禁毒宣传，全县现有吸毒人员与上年同比减少；毒品预防有效落实。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40 分)			33家禁毒委成员单位，截至2024年底，全县在册吸毒人员为8537人，现有吸毒人员755人，较2023年底下降25%。	33家禁毒委成员单位，截至2024年底，全县在册吸毒人员为8537人，现有吸毒人员755人，较2023年底下降25%。	5	5			
			举行“春节禁毒宣传进万家”和“全民禁毒宣传月”大型活动；创新开展禁毒宣传进景区活动，新设计平江禁毒文化全域旅游手绘地图，全县1851家对外经营娱乐场所、物流寄递点、医药品零售店均签订行业禁毒责任书，张贴行业禁毒责任公示牌	举行“春节禁毒宣传进万家”和“全民禁毒宣传月”大型活动；创新开展禁毒宣传进景区活动，新设计平江禁毒文化全域旅游手绘地图，全县1851家对外经营娱乐场所、物流寄递点、医药品零售店均签订行业禁毒责任书，张贴行业禁毒责任公示牌	5	5			
			举办平江县2024年中小学生禁毒作品征集大赛，发放《巴陵小课堂》禁毒宣传绘本作为“班级图书角”常备图书。	举办平江县2024年中小学生禁毒作品征集大赛，发放《巴陵小课堂》禁毒宣传绘本作为“班级图书角”常备图书。	5	5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主管部	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对高中阶段学生，开展防范青少年滥用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主题教育，邀请市强戒所等专家深入到25个乡镇进行禁毒知识讲座。开展公职人员毒品预防教育“五个一”活动。	实施单位	禁毒委工作经费		
				对高中阶段学生，开展防范青少年滥用涉麻精药品等成瘾性物质主题教育，邀请市强戒所等专家深入到25个乡镇进行禁毒知识讲座。开展公职人员毒品预防教育“五个一”活动。	5	5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吸毒人员持续下降、社戒社康人员减少、有力保障人民财产安全	保障人民财产安全		保障人民财产安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危害下降	社会危害下降下降		社会危害下降下降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得到人民群众一致好评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100%	100%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100	100
	总分					

平江县财政局

平江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的通知

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你单位报送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收悉。依据财政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定和湖南省财政厅对我县部门决算批复情况，经审定，现予批复如下：具体批复数据见附表。

你单位在收到部门决算批复后，请严格按《部门决算管理办法》规定，于二十日内在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

特此通知。

附件：2024 年部门决算批复表



单位：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 栏次	收入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支出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637,462.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4,676,772.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500,000.0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54,066.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06,624.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救援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637,462.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637,462.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总计	30	16,637,462.88	总计	61	16,637,462.88
	31			62	16,637,462.88

注：1.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进行批复。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3.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可能存在尾数误差。